

# 平塘县者密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6月6日，平塘县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平塘县者密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黔南布衣族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贵州省黔南州平塘县者密镇。本项目占地面积3333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674.8m<sup>2</sup>，处理规模为500m<sup>3</sup>/d，污水处理采用A<sup>2</sup>/O+MBR一体化设备对污水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尾水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及其修改单中的一级A标准后排入无名小河。主体工程为管网工程、污水处理设施，辅助工程为综合管理用房、风机房、在线监测用房等。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8月，贵州柏年瑞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平塘县者密镇污水处理工程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0月20日，黔南布衣族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以黔南环审[2020]409号文对该报告表予以批复。项目于2020年9月开工建设，2021年8月建成投入试运行。平塘县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平塘县者密镇污水处理厂）2024年9月30日取得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522727356411679E010Q）。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3、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2231.8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5万元，占比3.36%。

### 4、验收范围

《平塘县者密镇污水处理工程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中除在线设备外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未建污泥脱水机房、污泥堆场，运营期产生污泥

日产日清，运至平塘县污水处理厂脱水至含水率小于 80%，最终由贵州省独山县华毅建材有限公司处置用于建筑材料制造。调节池由 780m<sup>3</sup> 变动为 800m<sup>3</sup>。

经对照《水处理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 1、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本项目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后的尾水要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及其修改单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无名小河。

#### 2、废气

污水处理采用 A<sup>2</sup>/O+MBR 一体化设备对污水进行处理，未建污泥脱水机房、污泥堆场，通过加强厂区绿化等措施，要求臭气浓度、甲烷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及修改单表 4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硫化氢、氨监测结果达到《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 标准》(DB52/864-2022) 表 2 限值要求。

#### 3、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衰减等措施，厂界噪声要求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经带盖式垃圾桶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至平塘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栅渣、沉砂同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污泥运至县城污水处理厂。污泥在经过浓缩、机械脱水含水率小于 80% 后由贵州省独山县华毅建材有限公司处置用于建筑材料制造。废机油、废紫外线灯管等危险废物收集至危废暂存间暂存，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 5、其他

调节池 (800m<sup>3</sup>) 用于暂存事故废水。

本项目污水进水口和尾水排放口均设在线监测系统，监测项目进口为 COD、NH<sub>3</sub>-N，出口 COD、NH<sub>3</sub>-N、TP、TN，监控数据未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尚未完成验收。

#### 四、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跃庆谐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7 日至 2025 年 3 月 8 日现场监测结果：

##### 1、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基本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2、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尾水排放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类、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及其修改单表 1 一级 A 标准限值。

##### 3、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甲烷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及修改单表 4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硫化氢、氨达到《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 标准》(DB52/864-2022) 表 2 限值要求。

##### 4、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昼夜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 5、总量指标

监测期间，经折算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COD: 0.518t/a、NH<sub>3</sub>-N: 0.256t/a，达到环评及其批复要求的 COD: 12.775t/a、NH<sub>3</sub>-N: 1.2775t/a。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噪声符合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应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影响达到《平塘县者密镇污水处理工程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

####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落实在线监测设备验收、排污许可要求、风险(突发环境事件)防控要求的前提下，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基本合格。

## 七、后续要求

- 1、落实排污许可证后管理要求、环境风险防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要求。
- 2、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表，规范文本。
- 3、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 4、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5、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及管理档案。
- 6、完善应急预案备案、在线监测设备验收等相关工作。

##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平塘县者密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单》。

平塘县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平塘县者密镇污水处理厂)

2025年6月6日

平塘县者密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联系电话
1	董海花	贵阳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13765054690
2	殷忠	贵州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高工	15285023075
3	朱海燕	贵州天丰环保	高工	15120083912
4	何家定	贵州玉水生态有限公司		15121372777
5	石靖宇	贵州玉水生态有限公司		19908541629
6	罗刚	贵州政庆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	18285113416
7	吴伟	贵州政庆谐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1828511121